

## 文山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 2017 年累计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临时报告信息披露格式指引》等相关规定，文山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累计对外提供担保情况予以披露。

#### 一、主要财务数据概况

2016 年末，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737,865.63 万元。2016 年末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余额共计 26,300.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余额共计 174,400.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公司累计新增对外担保余额共计 148,100.00 万元，占 2016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20.07%。

#### 二、单笔担保情况

#####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文山新型城镇化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含城市道路、市政公共设施、给排水管网、城市燃气管网、棚户区改造、河道截污、城市海绵体、管

廊建设) (不含工商登记审批前置许可事项)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 被担保人资信情况

文山新型城镇化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为文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控股的国有企业, 资信状况良好。

## (三) 被担保债务的金额

被担保债务的金额为 75,000.00 万元。

## (四) 被担保债务的到期时间

被担保债务的到期时间为 2036 年 12 月 26 日。

## (五) 担保的类型

担保的类型为采用连带责任的保证方式。

## (六) 决策机构审议情况

该担保已经过决策机构审议。

## (七) 反担保措施

无反担保措施。

## 三、新增担保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和应对措施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 上述新增对外担保均为为公司正常经营活动, 对公司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整体财务状况良好, 可以按时偿还到期债务及利息。

本公司承诺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 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仅为《文山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累计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公告》之盖章页)

文山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